

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包头医学院 微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充分发挥我校学科专业优势，进一步提升学校人才培养服务自治区重点行业产业适配度，推进跨学科跨专业复合型应用人才培养，深化产教融合，强化科教融汇，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，服务学生个性化、多样化发展需求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将微专业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工作安排

各二级学院须按照《包头医学院微专业建设工作方案》（包医院发〔2025〕67号）要求（建设目标、建设内容、申报条件等要求详见文件），结合自身学科专业优势，深入了解社会发展动态和未来发展趋势，选择至少 1-2 个具有培养潜力和就业前景的专业领域进行可行性论证，广泛征求相关专家学者意见，制定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填报《包头医学院微专业申报书》，经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后报送教务处。

二、材料报送

各学院申报时提供以下材料：

1. 包头医学院微专业申报汇总表（附件 1）
2. 包头医学院微专业申报书（附件 2）
3. 包头医学院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（模板）（附件 3）

以上材料由申报单位审核并签字盖章，电子版材料要求

提供 Excel 或 word 电子版、PDF 签字盖章扫描版，打包为一个文件夹，文件夹命名格式为“学院名称+负责人姓名+微专业名称”，于 6 月 2 日前以院系为单位发送至教务处杨敏 OA，纸质版送至行政楼 422 学籍科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：杨敏

联系电话：7161211

- 附件：
1. 包头医学院微专业申报汇总表
 2. 包头医学院微专业申报书
 3. 包头医学院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（模板）

教务处

2025 年 5 月 12 日